

市供销总社春耕生产服务忙

我市发放人才奖励金 412.7 万元

本报讯 连日来,市供销合作总社组织农技人员扎实开展春耕生产服务活动,为种田大户、家庭农场、农业专业合作社送农资上门,并帮助测土配方,开展农技培训,受到农民朋友的好评。据了解,至目前,市供销合作总社已送各类农资下乡近 2 万吨,开展农技咨询培训服务 10 多场。

农资供应、农技推广等工作是春耕备耕的重头戏。为把春耕服务大“戏”送到村头、田头,市供销合作总社充分发挥苏邮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农资供应主渠道作用,依托公司配送中心和 55 家农资连锁店,积极开展农资商品统一标识、统一采购、统一配送、统一价格、统一服务“五统一”连

锁经营规范服务,最大限度地减少流通环节,让利于农民。据不完全统计,实施“五统一”连锁经营可为农民节约春耕生产成本近 500 万元。

为指导农民科学施肥、合理用药,市供销合作总社还组织开展“送农资、送科技下乡进村”活动,帮助农民测土配方施肥、合理用药,切实提高化肥、农药的利用率。同时,分片组织开展农技知识咨询服务和新技术新品种宣传推广活动,把“农技讲堂”设到种田大户家中、家庭农场田头。此外,市供销合作总社还定期印发《苏邮农资农情信息》,免费发放到农民手中,第一时间让农民掌握农资农情信

息,普及科学种田技术。

为进一步提升为农服务水平,今年初,市供销合作总社还与苏邮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了扬州市丰益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全方位为种田大户、家庭农场、农业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提供病虫害防治、农田种植托管、粮食收储等菜单式、保姆式服务。同时,公司还与省农委、省农科院建立合作关系,成立“农业专家服务团队”,及时为广大农民提供高效、优质、放心的农技服务。据介绍,目前,丰益公司已拥有农机服务、植保服务、粮食收储服务等专业团队,落实种植托管面积达 15 万亩。 徐克祥 殷朝刚

本报讯 近日,市人社局发放 2014 年度人才奖励资金 412.7 万元,比 2013 年增加 56 万元。其中,53 家重点引才单位获得奖励资金 53.14 万元,符合人才资金单项奖励或津贴条件的 1912 名人才获得奖励资金 359.6 万元。 桂军 晓莉

湖西新区计生服务进企业

本报讯 “计生办医务人员真辛苦,还将服务直接送到公司,我们以后再不用请假专程到计生服务站了。”日前,湖西新区计生办工作人员带着 B 超机、避孕药品、宣传品来到扬州市翔华旅游用品有限公司为育龄人群服务时,一位育龄妇女感激地说。

为探索管理新模式,拓展服务新理念,湖西新区计生办把婚育新风“进百企千组万户”宣传活动和已婚育龄妇女生殖健康检查、B 超随访服务相结合,将计生优质服务向企业延伸,建立了企业计划生育服务活动室,设置了计划生育政策宣传栏,并定期上门服务,解决了以前企业育龄人群专门请假到镇计生服务站接受服务的难题,受到企业老板和广大育龄妇女欢迎。

截至目前,湖西新区计生办工作人员已进入 10 多家企业上门服务,发放宣传品 800 多份、避孕药品 200 多盒,为 900 多名企业育龄妇女进行了 B 超检查服务。

吴诗燕 阙有生

(上接一版)以确保该企业不因电力问题影响正常生产。

针对一些企业不熟悉用电优惠政策等情况,该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还定期带领营销部等部门工作人员,分成多个小组,深入到城乡各小微企业,了解企业项目生产用电需求,向企业经营者发放用电建议书,宣传节能用电有关政策,协调解决企业反映的用电问题。在此基础上,针对客户反映用电安全可靠、电价电费等建议,该公司及时汇总梳理,提出解决方案。 林华鹏 管玮玮

设立流动红旗 完善考核机制 卸甲农村环境整治快推进

本报讯 近日,卸甲镇在日巡查、月考核、季考评的基础上,对该镇春节后首月获得农村环境整治和长效管护工作分片流动红旗奖项的金港、三河、一平、周郎墩等村进行了表彰奖励。“夺红旗不易,保红旗更加难,要想继续扛红旗,惟有在今后工作中加倍努力……”获奖之余,金港村管护村干刘勇道出了大家心中的感慨。这是卸甲镇农村环境整治快推进,力争实现“全覆盖”的一个缩影。

针对春节过后农村环境出现“脏乱差”“返潮”现象,连日来,卸甲镇加大环境长效管护力度,做到“五到位”,即:管护人员落实到位,调整充实镇“五位一体”管护力量,新聘的 230 名保洁人员悉数进入“角色”。管护设施增补到位,落实专项资金用于增设垃圾池(垃圾桶)、垃圾中转站、垃圾车等农村环境整治基础设施。管护制度完善到位,将农村环境整治纳入三级干部的考核内容,各村相应出台《村规民约》,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管护职责明确到位,镇政府与村、社区管护专干签订了《镇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责任书》。督查考评强化到位,在卸甲、八桥、伯勤、龙奔四个片各设立流动红旗,镇党政负责人、镇干、部门负责人挂钩到村指导,督查组全程深入一线督查农村环境整治工作,并对村庄保洁、河渠管护、道路管养、绿化养护、村级公益设施维护等 5 个方面长效管护工作进行全程督导考核。

目前,卸甲镇正对照星级村庄、示范村庄、合格村庄的标准,按规划、分层次、分阶段整体推进农村环境整治及长效管护工作,力争新创“两星级”村庄 2 个,村村创成 1 个以上“示范”村庄;境内周八线、邮汉线、车汉线公路及张叶沟河、南(北)澄子河、南关干渠等争创示范路段、河段。 吴继原

责任编辑 郭兴荣



3月31日上午,扬州电视台“新闻女生春季助学行动”在我市汤庄中心小学举行。我市 11 家小贷公司踊跃参加此次活动,共筹集善款 48000 元,资助 80 名优秀贫困学生。图为活动现场。 金融办 摄

信息短波

● 近日,高邮街道被省民政厅命名表彰为“江苏省和谐社区建设示范街道”。 张进 晓莉

● 3月28日上午,开发区总工会召开一届四次常任制会员代表大会,号召广大职工和各企业工会组织适应发展新常态,激发工会新活力,展示职工新作为。 张国庆 张少华

● 3月28日至29日,在扬州市旅游部门的组织下,来自南京、扬州等地的上千名游客随“乡村一日游直通车”前往菱塘回族乡游览清真古寺、民族广场等景点,体验少数民族风情,品尝特色小吃。 乔元江

● 在3月27日省卫生计生委召开的 2015 年全省妇幼健康工作会议上,我市计生指导站潘晓玲被省总工会授予全省“五一”劳动奖章。 范习岭

● 日前,车逻幼儿园开展了一次消防演练活动,让幼儿园全体师生对消防常识有了更直观的感受与了解,提高了大家的自我保护能力。 郑红梅 陈熙

一纸假传真 骗走两万五

本报讯 3月26日下午,家住高邮镇某小区的工友梅某被骗子的一张假传真吓蒙,按照骗子的要求将 25000 元汇到指定账户,现后悔不已。

3月25日中午,梅某接到一个自称检察官的男子电话。电话中,该男子告诉梅某,她的个人资料被某犯罪分子盗用办理了一张招商银行卡;该犯罪分子把贩毒、倒卖军火的赃款全存到梅某名下的卡上。梅某连忙解释说,自己根本不认识这个犯罪分子,更没有收过他的钱,家里目前就一张农行卡,卡里有 25000 元。听到梅某的解释,对方没说什么便把电话挂了。这时,梅某突然感到害怕,赶紧到银行把卡里的 25000 元取了出来放在家里。当日下午,那个“检察官”又来电话,让梅某找一个有传真的地方,等他将来发一个传真给她。还

是这份传真,将梅某吓得不敢。传真的抬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市人民检察院冻结管收执命令》,上面还有检察院、检察官的印单和梅某的姓名、身份证号码、照片。这时的梅某完全相信此事是真的了,并告诉对方她已经把钱从卡里取出来。“这种行为是转移赃款,罪犯大了!”骗子对她说,第二天中午再和她联系,并让梅某遵守办案的保密规定,不许告诉任何人,否则要被判刑或判处 50 万元的罚金。

梅某忐忑地捱到约定的第二天中午 11 点 30 分,时间一到,她赶紧打电话给对方。对方让她把取出的 25000 元钱打到指定的账户,还说如果验证下来不是赃款,会在 2 个小时内返还。梅某深信不疑,赶紧拿钱到银行去汇。汇完钱回家告诉老公,才知道被骗。 武萱 玉梅

沈汉清:高邮战役英烈

沈汉清烈士(1918 年——1945 年),江苏南通人,1918 年 5 月 8 日(农历三月二十八)出生在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一个贫苦的农民家庭,1935 年加入我地方工作,1945 年,在高邮战役中牺牲。

沈汉清 7 岁时到私塾读书,共读了 6 年书。1934 年,沈汉清同志在哥哥沈汉臣(我党地下交通员)的影响下参加革命,秘密为我地下党搜集情报,1935 年 6 月加入我地方部队新本乡民兵组织。由于有文化、头脑灵活,沈汉清担任民兵队长,同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参加过多次战斗。1938 年,沈汉清同志任新四

军一师三旅八团一营侦察连连长,后随部队整编至华中军区粟裕部队。

1945 年 12 月 20 日,在高邮战役的外围战斗中,为了拿下敌人的一个碉堡,沈汉清同志冲锋在前,带领 5 名战士组成的突击队,全身裹上浇有煤油的棉絮,冒着敌人密集的炮火,摸入敌人的据点侦察,后被敌人发现,同日军进行了激烈的枪战,由于棉絮被引燃,全身着火,来不及脱身,壮烈牺牲。

市烈士陵园供稿

“纪念抗日战争胜利 70 周年”专栏 ⑥

公房出租公告

经有关部门批准,市农机局定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上午九点半在农机局三楼会议室(屏淮路 4 号)对屏淮路 4-4 号门面房(楼下八间,楼上两间,面积约 600M²)公开招租,一楼每间年租金参考价 4.5 万元,二楼每间年租金参考价 1 万元,整体出租优先考虑并且年租金优惠 3 万元。整体出租年租金 35 万元起租。有意者请于 2015 年 4 月 8 日下午 5 点前到高邮市农机局四楼农监农机服务中心办公室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需交保证金两万元。 详情登录:高邮财政网(www.jsqyc.gov.cn) 单位地址:高邮市屏淮路 4 号 咨询电话:15952516999(殷先生) 财政局监督电话:0514-84610773(魏先生)

公房出租公告

北路 35 号门面房(一层,约 160 M²)整体公开招租,年租金参考价 5.2 万元。有意者请于 2015 年 4 月 7 日下午 5 点前到开发区国土资源局(屏淮北路 35 号)二楼办公室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需交保证金 2000 元。 详情登录:高邮财政网(www.jsqyc.gov.cn) 单位地址:高邮市屏淮北路 35 号 咨询电话:0514-84639448(龙先生) 财政局监督电话:0514-84610773(魏先生)